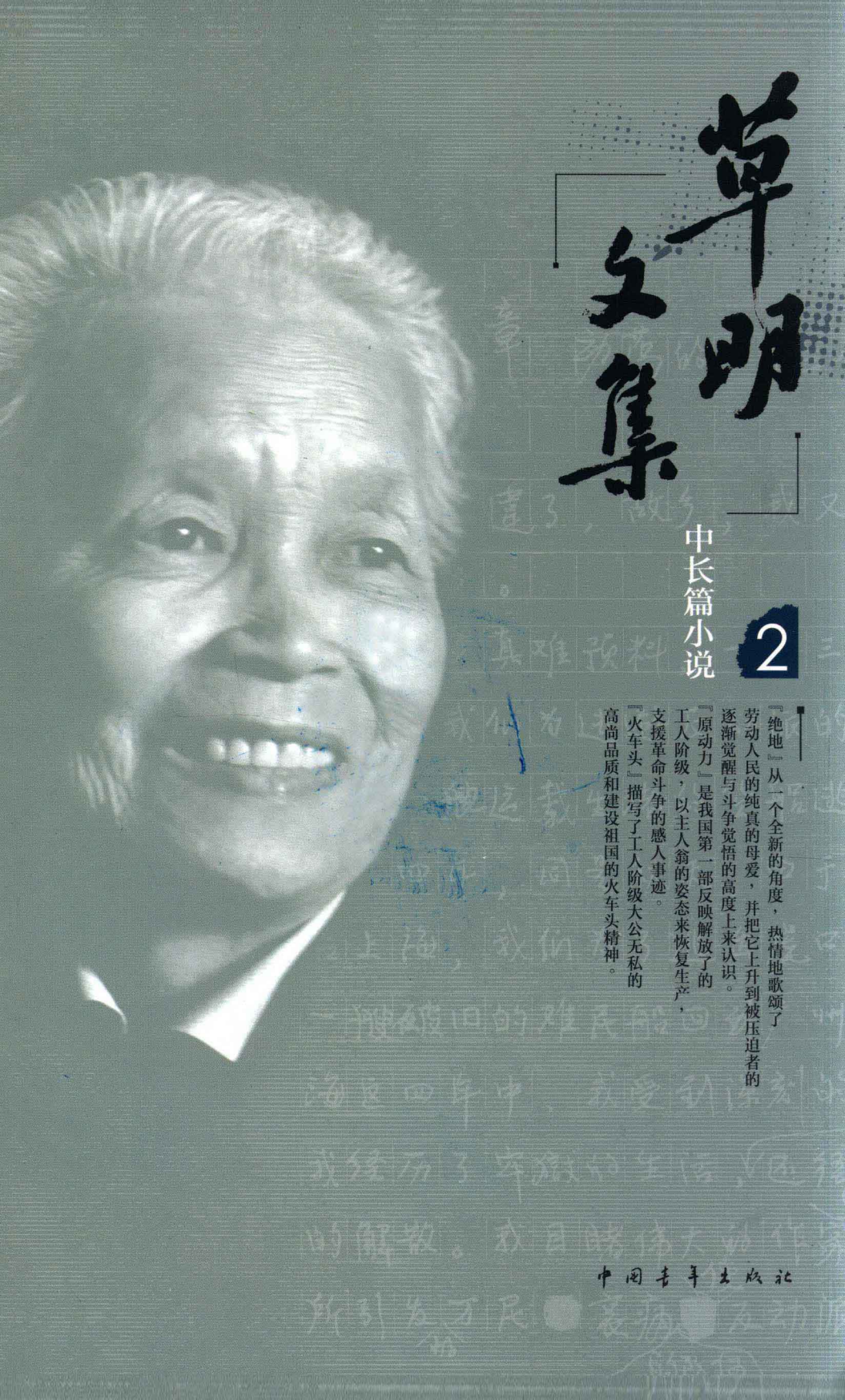




曹明文集

中长篇小说

2

《绝地》从一个全新的角度，热情地歌颂了劳动人民的纯真的母爱，并把它上升到被压迫者的逐渐觉醒与斗争觉悟的高度上来认识。《原动力》是我国第一部反映解放了的工人阶级，以主人翁的姿态来恢复生产，支援革命斗争的感人事迹。《火车头》描写了工人阶级大公无私的高尚品质和建设祖国的火车头精神。

中国青年出版社

草明文集

草明
著

中长篇小说

2

中国青年出版社

草明文集

第二卷

中篇小说

目 录

中篇小说

绝地·····	3
原动力·····	44
第一章 冲不净的仇恨·····	44
第二章 和冰的斗争·····	53
第三章 来客·····	60
第四章 陈主任·····	66
第五章 满湖是非·····	74
第六章 燃烧·····	83
第七章 动员大会·····	91
第八章 老孙头在屯子里·····	95
第九章 庆祝胜利·····	101
第十章 英雄受奖·····	113
小加的经历·····	119
第一部·····	119
爷爷和奶奶·····	119
奇怪的客人·····	126
死别生离·····	129
如此学校·····	135
修筑天堂的小孩受罚·····	138
细妹的死·····	141
爷爷回来了·····	146
人间地狱·····	149
第二部·····	154

我看见了太阳·····	154
在列车上·····	162
妈妈·····	165
同学们·····	171
冤屈·····	177
宁老师和蔡伯伯·····	185
我们的愿望·····	195
关于《小加的经历》创作的背景材料·····	200

长篇小说

火车头·····	203
一 天快亮啦·····	203
二 新的开始·····	206
三 旧做法·····	215
四 说媒·····	223
五 试验·····	232
六 秘密计划·····	242
七 报喜不报忧·····	247
八 竞赛·····	254
九 急时抱佛脚·····	261
十 开导·····	267
十一 谁负谁·····	271
十二 人民需要的时候·····	275
十三 合作·····	284
十四 三谏刘厂长·····	288
十五 大检查·····	296
十六 谁挡了咱们的路·····	300
十七 转变·····	305
十八 相逢·····	314
十九 迎接明天·····	321
后记·····	327

中 篇 小 说

绝 地

——又名：绝处逢生

(1937年4月)

暮色浸在珠江里，被江水吞掉了；江面饱腻地吐出一一种星点样的闪烁不定的浑黄的光辉——它的脸色慢慢地沉郁起来，并且用不怎爽朗的声调，低低告诉人们：这一天又要完了。

长堤沿岸，过往的人们似乎在加快步伐；流线形小汽车载着它们的主人，没命地叫喊着前进，那声音是毫不经心的，与其说这是为了交通的需要，还不如说是它傲慢地下命令叫行人躲避它。氖气灯高悬空际，使那些豪华的建筑物的轮廓明显起来——远远，人们懂得了那些正在急于用种种诱惑的特色吸引它们的顾客的商店、旅馆、饮食馆、娱乐场所的企图了。

长堤和它的对岸，河南颂圣后街一带，却是两个完全不同的世界。好像有一个性急的瘟神，从长堤一脚跨过珠江，便撒下一道坚厚的障壁，致使这些相距很近的地方变成两种悬殊的地域。

那隔绝繁华器闹的颂圣街一带，有的是黑暗和混乱，居民们像惯于生活在某种模型里，他们连想也很少想到那和他们日常生活很少联系的只距离一条江水的另一天地。

紫红色的晚霞，像一只红色的染缸倒泻了，西方天空染成了一角红艳的颜色，天，美丽而柔和起来了。

华兴制胶厂用红砖砌成的一座矮而宽阔的建筑物，像一个吃醉了的矮胖子，挺起肚子站立在颂圣后街旁，狭窄的街道就像他的两条臂膊似的左右张开；前面斜斜对着一块宽阔的空地（人们喊它做烂塌地的）。空地上除了东边一匹脱毛老狗似的蹲着的那一座矮小而不整齐的开设粥摊的草棚之外，其余有的便是野生的矮草、大块石头、垃圾堆、苍蝇和蚂蚁。这座草棚经常吸引着许多穿蓝色工服的人物。正午，工厂的汽笛响过了，工人们便一拥上前，混乱而嘈杂地围着粥摊和那些临时饮食担，各吃自己的午餐。他们身体上像装了弹簧，臂膊挥动着，跳蹦着，无目的地调笑、相打、纠缠着——他们这样做，并不是为了快乐，而是在发泄什么。

那一天，晚饭吃过，在工厂附近居住的一些工人，钻出了自己的洞穴似的住处，聚集到这块不干净的烂塌地上来。

这时候——每天的黄昏，是他们一天里唯一享乐的时光。他们并不打算进行有目的的玩乐，只是随意玩玩，闹闹，和随便谈谈什么；肢体得到休息，在他们仿佛就满意了。

一块两尺多宽的黄石上面，坐着七八个粗犷的人物，他们环坐着彼此背擦着背，头靠着头，仰望着天空，仿佛他们正在水面上划游。可是笼罩着他们的，是鲜丽的天空而不是柔软的水……

“那是一只停泊白鹅潭的英国军舰呀。”一个十七八岁的小伙子指着那一条延长而凹凸不平的紫黑色的云带说着，“船头那儿不是竖着一面红毛鬼的旗子么？看见吧？”

立刻，他们开始争论起来了，有些说像条大鱼，有些说是华兴厂的商标——火车。

浑名“寡佬”的刘必胜，颇长的红面汉子，突然站起来，张开两手伸个懒腰说：

“依我说，那，那正是牛郎跟织女搂着，难舍难分的时候呀。”

没有等待众人哄笑，他便撇开大家，像和谁都不相干地跑到工厂门口，斜斜地横躺了下来。开头，他静悄悄地在倾听靠红墙的那边的同伴们谈鬼，但一会儿，便觉得没有兴味，后来竟低低地唱起自己的歌来——那是他自己编的，每天在熔胶机旁工作时他爱一句一句缓缓地唱：

有谁拉住我的衫披呀？

——树胶臭。

在这地狱里呀，

——一年到头；

到如今：

肺眼给塞住了，

眼睛昏黑了，

我的老相好呀，

你快来按按我的心口。

快来吧，

我要对你说明白：

我曾经怎样同人家打斗；

只要这个世界是公平一点，
你一定不会错怪了呀，
你的好朋友。

他睡的姿态，除了左手还在忍耐着做他的枕头之外，其他各部分，都放任地伸张着，仿佛他不愿意再花一点气力来支使它们了。歌声像是从一个坏了的二胡流出来，音调低沉而涩滞，别人听了，脑筋会好久不能恢复原有的爽快。

突然，像起了一阵旋风似的，地痞霸王耀拖着六岁的小孩子李细牛，像提一只麻布袋一样跑到众人面前，嘴里不住地嚷叫些什么。

细牛是卖粥棚真嫂的独一的儿子，每天，在华兴制胶厂放工的时候，他就和一班工人厮混着，常用小孩子做得到的狡诈、乖巧捉弄着大人们；为了减少自己的寂寞，他在工人们身上寻开心，就恰恰等于大人们爱为难他一样；只是在母亲督促和不含恶意的喝骂的时候，他才装着大人的脸孔，帮她收拾碗盘，扮成很能干的样子。

像约好了似的，工人们看见细牛被霸王耀捉住了，便敏捷地把他们两个围绕起来。坐在石头上的年轻小伙子抱细牛起来，按倒在那块黄石头上，然后眨着得意的眼睛望住大家，预示着就要出现一个更好玩的玩意儿。在红墙脚下蹲着谈鬼的那班工人，被他们的哄闹扰乱了，索性也参加到他们这一群，并且乱纷纷地提出许多玩法来：只是寡佬刘必胜还在安静地躺在厂门口，似乎沉迷在自己的歌唱里。

一个粗壮的角色，先反扭着细牛的双手，把他身上的过长的女人衣服覆上来，蒙着他的脸部，自己却叫着征求别人的意思：

“喂，玩捕鸡晕（把瘟鸡的眼用布蒙起来给它治病——以人当鸡的一种游戏）好不好？捕鸡晕呀。”

地痞，那又瘦又长，不适当的笑貌常引起别人的厌恶的家伙，一只螳螂似的跳着向孩子示意说：

“说呀，你到底有几个爸爸呢？你用手指头数数看吧，一共有几个？你说了他们就会放你的。”他似乎觉得自己在玩闹中立了功，得意地望着众人一笑，然后又躲在人丛后面，装着禾雀的尖噪叫着。

没有好久，挣扎着的细牛扮了几套把戏之后，人们似乎满足了。把他围住的那个坚固的圈子开始移动，粗野的男人——嚣闹的声浪随住逃跑的细牛，一直向东角草棚那儿拥过去。

孩子用他那比全身各部分特别发达的坚实的脑袋在人圈里头撞来撞去，

小眼睛过分机警地左右闪动在寻找逃出重围的空隙，补缴了许多回的累赘的夹衣，盖过他的手腕和膝部，使他越显得矮小和不灵活。

“你们这班野牛，你们这班黄瘟！明天我爸爸带着大兵杀到颂圣街来，我叫他先斩了你们的头！”越接近草棚，他的声音就越叫得响亮、尖锐，有意使草棚里的母亲听见。

“真嫂，真嫂……”

人们朝草棚叫着，七嘴八舌乱嚷着，谁也不知道他们要求什么，可是没有一个人跑进草棚里面，只围着细牛玩弄，把小孩逗得像快要发疯了似的。

草棚里走出来一个三十七八岁的妇人，她的头发和衣服零乱污脏，像一辈子都没有工夫整理似的；下巴宽阔，较平常人突出；永远都在微笑的嘴巴安适地躲在鼻孔底下和朝天的下巴中间；两个眼睛老是幼稚而愉快地眨着——在那儿找不到一点卑怯和畏缩，左眼梢有一个小小的疤痕，使她笑起来的时候增加了几分略带强悍的媚态。

她捧住一笕箕红豆，疲倦地靠粗竹竿架成的矮门框站着，一连打了两个哈欠，才懒懒地说：

“什么事情呵？人家在拣红豆预备明天煮粥给你们吃的。”

“还有谁买你的粥吃呢？你那位太子就要杀掉大家了——”谁在怨怼地笑着说。

“真嫂，你说你的大牛不打穷人，只打恶人，但你看细牛居然看上了我们，要他的老子杀我们呢……”另一个气喘地嚷起来。

真嫂撂下笕箕，做了一个猫儿跳跃的姿势，伸着脖子跑向前，用脑壳撞进人堆里，样子像是非常生气而且躁急。谁都没有防备，她敏捷地抢走了儿子细牛，窜出人丛，朝屋子里跑了。在门口，她把细牛推到门里去，自己扶住了竹篾门扇，使骤然停住的倾前的身体不致朝屋里倒，这才面对着男人们气喘地笑起来。

她猛力关上了门，把整个硕壮的身体靠在门扇上，细牛扑上去，她搂着细牛的颈项还在不能停止地痴痴笑着，一直到听见门外那班工人们唱着一些流行的戏曲越走越远的声音。

“好，我带你去看爸爸去。”她粗鲁地搀着儿子跳到靠墙的长桌子前面，拿起一个不知在什么时候涂抹过金粉的七寸高、五寸阔的镜架，但她马上放下了它，低低地骂了自己一声，赶忙点起洋油灯，拖过来一条桥凳，叫儿子坐在上面，自己也坐下来了。

“爸爸现在恐怕胡子也留起来了。”她用袖子在那块缺了左上角的玻璃上

揩抹着，一面用嘴唇吹着镜上的灰尘，“他三年多没有回来了。你还记得么牛仔？——那一次他要走的时候，我抱住你亲自去码头送他。你那时很乖，但等船一开，你就吵闹起来向我要爸爸了。我答应过你，什么时候我和你一道上他那儿去的……”

为了使那幅照片清楚点，她把镜框捧近嘴巴，用力呵了一口气，然后再用袖子赶快揩抹着。

这样，一个因为隔了许多年头，而且被低劣的照相技术弄到面目有点模糊的壮年男人注视着她了。那粗而浓的眉毛，闪着不肯轻易让人的光辉的大眼睛，宽阔的嘴巴和颧颊，使真嫂顿时觉得又快活又兴奋。

他——她的第二个丈夫李大牛是个在地方军当兵的，驻防在东江，上级叫他们去打那儿的神话一般的另一支军队。有一个时候他好久没有给她写信了，真嫂曾经隐藏起自己的迷惑忧虑，去听那些对她不利的谣言：有些爱絮嘴的人说李大牛升了排长，并且在兴宁讨了一个女人；有些谣言却完全相反，说他投降给那支爱护穷人的奇怪的军队了；也有干脆地说他已经阵亡了的。

为了这，她常常拖住华兴制胶厂一个熟练工人冯海问道：

“告诉我，人家说东江有土匪，那是怎么样的呢？”或者问：“那儿的女人怎么样？”

冯海是四十多岁的梅县人，眼睛常喜欢凝视一些什么东西，不爱说话，他的聪明躲在冷淡和迟钝的表情里，这使人感觉到他是深深地尝过人世痛苦的一个有他自己的顽固观念的人。他懂得东江一带的人情风俗，也懂得那边的奇怪的军队；但在真嫂面前，他却故意含含糊糊地回答她说：

“到处都有人折磨人，可是人们总不愿受折磨，要反抗，东江人就是大伙抱着一条心去反抗那些恶人，你说那边好不好呢？大牛投降人家是个聪明的汉子……”

他的正直与镇静和真嫂结成一种很亲昵的友谊。有一次她和他独处的时候流下眼泪来了，她为什么这样喜欢东江那边呢？她要求他告诉她到那儿去的路程。后来她带着威吓的意味，用指头指着他的鼻尖，把面孔凑近他说：

“如果你不是东江人，我真不会和你好起来的。”那时候她完全不像一个普通的妇人，“什么时候你回乡，带我到那边去和你一道过日子！”

但冯海推开了她，仰起面孔望着屋顶说：

“就算你在菩萨面前起誓吧，谁又会相信呢！还差四年我就要做五十的生日了。哈哈！你难道不爱那些年轻人吗？……东江，你爱那边算爱对了，那儿有一大片地方，通福建、江西，那儿有正直的人。呵，将来那儿能通到广州，

能通到全中国。唉，那时候我们过的日子才是人过的日子哩……”

一直过了许久，李大牛快要被人忘记的时候，真嫂接到了他从五华一个小小乡村寄给她的一封潦草而简短的信：

“我现在不在从前那支队伍了……有一次连长悄悄地对我们训话，他说：‘契弟，你们要做子弹呢还是要做人呢？’我们都大笑起来了。他看见我们笑就拍着大腿吼叫着，后来他抚摸着自已的有伤痕的下巴向我们解释，说我们当兵的专供给残酷的野心家过几回瘾，生命就毫无代价地完了的，这不是子弹和炮弹是什么？他劝我们不如好好地重新做一个人——一个真正的人。我们就全都跑过去了。我现在还拿着一根枪。但正如连长所说：它是有眼睛、有良心的，它知道谁是它的敌人。你也想到这边来吗？是的，你不能够来！细牛——他已经什么话都会说了吧？……”首先，她拿这封信去请教一个测字先生。那留了两撇胡子的近视眼家伙给她解说：李大牛改行做生意，从今后发奋做人了。他的上司对他很好，如果将来顺手，一定接她到那儿去。

第二个给她解释的是华兴厂的一个抄写员，叫徐侠魂的那年轻仔，他还没有去掉中学生的那副脾气，一开头便大惊小怪地嚷着：

“看不出你的丈夫倒满时髦的哩，如果他自己没有进过学校，那给他写这封信的一定是学堂出身的。”后来他含含糊糊地望着那热烈地在等候他的详细回答的女人，说：

“信里面没有说什么，总是叫女人安心的事情，真嫂，你就回去好好地做你自己的生意吧。”

给大牛尊敬和同情的倒是华兴制胶厂的一班工人，他们给他一些公正的批评和善意的测度。这期间年轻人陈永年（被同伴喊做细陈的二十六七岁的南海人）急躁地对那信发挥着另外一些意见：

“这倒是新鲜的议论呢。亏他们有这样的一个连长，说出来那样够味的話；我们呢？如果我们的包工头，一定会这样对我们说：‘好伙计，要钱呢，还是要命呢？你们家里的老婆儿子在等着你们，我家里的老婆儿子也等着我，这就是说，命还得靠钱才活得过来的……兄弟，拼命吧。’他还会说出许多他比我们还要苦的地方，他大概学会说话才钻出娘胎的，狗腿子！”

他的身体高大，眼睛漆黑而深陷，筋肉在皮层里充溢着使他的动作过分粗暴。他常常感到苦恼，因为他不能控制自己的热情，为了这，他就常用剧烈的辩论、争吵和打架来发泄自己的热烈的情感。

他这样的性格和这洒脱的卖白粥妇人真是天生的一对。她因为经常和他争论和扭打在一块，才爱上了这个热情的工人的。

细牛早已伏在长桌子上睡着了。真嫂放下镜框抱他到床上，给他盖好了被，重新跑回长木桌前，再看了那照片一遍。她巡视下房间一回，望一望睡熟的儿子，反手关上竹篾门，跑出草棚。

月亮给一块灰黑的云块绊住了，空旷的地上显得寥落而幽黯，深秋的晚风在静寂的空气里开始紧张地吹拂着，这预兆给南方人说：冬很快就要降临了。真嫂打了个寒噤似的摇抖一下肩膀，左手藏在短衫底下，大步走着穿过狭小龌龊的颂圣后街，在一溜矮屋檐的颂圣横二巷那间特别缩进去一点的温老太的房子面前停住了。

温老太是颂圣横二巷的一个最喜欢发议论的老寡妇，她的爱管闲事的精神，使她在这卑微的地域里成为出名的人物。她没有儿女和媳妇，只剩一个每天到河北老城去收买旧东西的二十多岁的抽大烟的孙子阿滴，她爱他正像爱那些收买回来的旧家伙一样，她给他和它们很高的估价，她并且确信自己能够亲眼看到孙子飞黄腾达的一天，虽然她已经是六十几岁的人了。

开头，她冷淡地和站在门口的真嫂应酬着，后来挂起了慈善的脸色，邀她进去，给她找出两块很大的蓝布。

“那是阿滴昨天才拿回来的。”温老太把布放在肚皮上用手掌扫着抹着，像不忍叫它一下子离开自己，“这两块布够你补许多衣服了，真嫂。听说你替那些工人们补衣裳，一个钱不收，有这一回事么？”她对于这事像感到了忌讳似的低声问着，同时又警戒地咬住自己那多皱的嘴唇。

真嫂没有懂得老女人的用意，含含糊糊地随便回答道：

“那些熟顾客，却不过面子，就给他们洗洗补补，这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呢……”她向老妇人道了谢，说儿子睡在家里，她不能再耽搁了，便匆匆地跑回家里。

当她走进草棚的时候，她发现年轻工人陈永年已经躺在她的床铺上，仰着脸在吸卷烟。

好久，在女人故意逗他玩，回头又承认了自己不是之后，他才摔了烟头做出生气的声调说：

“狐狸精，又跑到外面会哪一个去了？人家一场心事过河买几个叉烧包带来给你的——”真嫂一个占了便宜的小孩子似的笑着走近床边，双手热烈地搂住了那粗脖子，他才假意挣扎着，恐吓道，“如果你今晚不回来，我阿陈契弟的不放火烧掉这座草棚。”

他和她，这样互相讥消着，扭缠着，一直到深夜。

关于卖粥棚真嫂和工人们的事情，颂圣街一带的女人们当做一件有趣的

新闻似的传播着。

“我亲眼看见那些大老粗夜里走进她的草棚里去，前后起码有二三十个哩！”

人们常常是这样得意地笑着开头的。

“那是一点也不冤枉她。”一个肥胖的中年妇人挺着胸脯把奶头塞进怀中婴儿的嘴巴里，应和着同伴说，“那女人，穷是穷到了家了，倒是挺会寻开心呢！依我说，她干脆找一个男人，也不致把名声弄到这样臭！”她过分地把丰满的胸脯挺着，并且扭着嘴唇帮助着使劲儿，语调是这么轻蔑和自傲——那是十足的对别人的痛苦漠不关心的冷淡的姿态。

“箩底的橙——拣剩的，谁要这样一个贱相的女人呢？眼梢有疤，塌鼻子，下巴像个笊箕，好吃贪玩，真是十辈子没有老婆的男人才会望她一望。”另一个女人决断地议论开了。

在真嫂背后，她们揶揄她，指责她和看不起她，夸大和歪曲她的生活作为笑料——不过那不是完全出自恶意的，她们因为生活单调，不，她们生活里充满了痛苦、怨恨、呻吟和咒骂，她们被一切文明和幸福所摒弃，只能够在不幸的生活中找寻着那些有毒的、更有刺激性的东西罢了。

那件事似乎引起女人们的兴趣了：

在真嫂到温老太家里借布的第二天，下着蒙蒙细雨的下午，温老太鬼鬼祟祟地拿了三支穿着几块纸钱的玉香，悄悄地插在真嫂草棚后面的墙根上。她轻轻祈求“犯神”帮助她的阿滴马上精神爽利，并且要求他把这草棚里的女人的一切罪孽还给她本人。

没有穿木屐，光脚板踩在湿滑的石子上面，这老妇人便喃喃地骂起来了。拜过犯神她没有直接回去，一口气跑到回龙社去（那儿是附近无聊的人们经常聚集的地方）。

“老实说，到现在放过‘钞’我才把心事放上来。”温老太着实透了一口气，对卖私盐的黎耀的老婆——一个叫田螺七的撅嘴巴，喜欢反驳人家的瘦削妇人——说了。

“那桃花星昨天到我屋里走一走——吓，”老妇人喷了一口唾沫说，“今天我的阿滴就发起烧来了。那倒霉鬼，一个丈夫死了，两个丈夫死了，还想害多少男人呢？其实像她这样六亲无靠的人，就算不替自己修修福，也应该为儿子想一想呵……”

田螺七没有理睬她，低头吃自己的番薯糖水。另外一个有呛咳病的女人搭嘴说：

“我倒夸赞她的本事不错哩，居然招架得住那些野狗熊哩。”

“男人，只要占点便宜，谁不愿意玩一玩呢？她肯替人补衣服，肯给人洗衣衫，还肯……”

不知道为什么，女人们对卖白粥的妇人无条件地给工人们洗衣服那件事总是不以为然，议论纷纷。

“我这一次没有惊动她，悄悄地放个钞，这已经算是对她顶赏脸的了，如果下一次，她的鞋底跨过我的门槛，我就用不着对她说什么了，举起扫帚赶她就是了！”温老太坐到一块石头上，擦着赤脚，脸上每条皱纹都闪着强健的、不倦的光彩，从她的语气到眼睛、嘴巴的表情，都是那么肯定和果断，这就怪不得这儿的女人们为什么佩服她了。

没有好久，真嫂把犯神带进温老太的家里这件事在颂圣街几条横巷里辗转传播开了。

有一次偶然碰了面，卖私盐的黎耀的老婆田螺七曾经把这桩事告诉了真嫂。

撅嘴唇的妇人为了要表示她的愤慨，气呼呼地说：

“人家怎样恃强诬蔑你、奚落你，你总是不在乎。我劝你以后少到那些三姑六婆家里去好不好？”

“但是，听说今年紫薇大帝诞日，街坊要捐钱打醮哩，有这回事吗？”真嫂一把拖住田螺七的袖子，没有把她的愤怒当作一回事，自己却关怀起另外一些事来，仿佛她一点什么忧虑都没有，一心等待这个快要来临的热闹的日子，“告诉我吧，是不是每户起码要捐一毛钱呢？我那牛仔一天天地盼望日子快过去，搅得我心里有点乱起来了。十年才一次，高兴——那也是奇怪的……”

撅嘴唇的妇人生气起来了，顿着脚说：

“你这个女人真奇怪啊！自己的名誉，这样天大事情不管，却替小孩子着急。我说的你到底听见没有呢？她硬说你把犯神带进她家里面呵！你如果不相信，到你草棚后面看吧，她已经到那儿放过钞，把犯神送回你家里了！”

真嫂注意听了，站着呆呆地想了一想，怕起来了，如果温老太真把犯神送到自己家里来，那是晦气的。一直到走远了的田螺七回过头来望着她的时候，她才发现自己一个人站在路中心，在想着叫牛仔不和犯神相碰的法子。

早晨，南方初冬的季风轻轻地吹着落叶和细沙，熹微的阳光用碎屑而爽快的步伐偷跑下大地来——它一绝早就给人类带来一些礼物：新鲜的气息和渗进心肺的凉意；它们热心地努力使人们心里淤积的郁闷和疲劳消散，鼓励他们重新开始工作，一直到大家应该休息的时候。

华兴厂的汽笛早就响过了，它用尖锐的躁急的鸣叫，穿过颂圣后街附近的居民们的耳朵。要在平常，真嫂早就把一切预备给工人们吃的东西弄好，站在粥摊前面给回厂的工人们打招呼：

“祥发哥，早啊！要吃碗白粥么？”“炳叔，今早的油条又酥又香哩——”

如果谁一声不响，或者点点头，打个哈欠坐到长桌子侧边，她就会像只小雏鸡似的轻快而矫健地转着身子给顾客端出白粥和一些廉价的点心来。为了给顾客们驱除寂寞， she 会把半截身子伏在长桌上，手掌支着突出的下巴，愉快而亲热地说着她的六岁儿子牛仔每天早上什么时候爬起身来，跑到紫薇庙直街给她买点心回来；或者认真地对他们谈到碎米和松柴的时价；倘若是一个老主顾，她便走近他，轻轻地、抱怨似的对他说，她昨夜给他洗的那套龌龊的工作服洗到什么时候才算洗干净。

可是，今早情形却完全两样了。工厂的汽笛响了又响，真嫂看不到一个上厂工作的人。她不放心地揭开粥坛盖子，用长勺子搅了一阵，舀了一勺送到自己面前，眯起眼睛看看，点点头倒回去了。她又蹲下身子，从泥炉里抽出了较细的柴枝，换过一根粗壮而有节的男人的臂膊那么粗的树干，嘴里喃喃地说着：

“奇怪，怎么——一个个都给老婆缠住了么？”她站起来，蹙起眉心朝工厂和每个路口望一望，然后迟疑地望着儿子。

“细牛，我的脑筋晕了么？你听清楚的吧，汽笛不是叫过两回了？——我的粥是有准的，它早就煮好了。”

她咽一口唾沫，使自己安静下来，走进草棚坐在床沿翻看那些洗折好的工人衣服，屈着指头，暗暗地算着：

“上礼拜一套，上月两套，一共三套，高佬森该送我两块肥皂了吧……”

第三次汽笛突然尖叫起来了，她失魂似的跟着叫声站起身，衣服也落在了地上了。她赶快跑出草棚门口，一把抓住蹲在粥坛旁玩柴屑的细牛的肩膊，像要喝止什么似的大声对他说：

“你看，这不是第三轮汽笛吗！”后来她连推带跳地催促着儿子说，“快点，牛仔，你到厂门口看看，看守门的马伯伯可在那儿？”

孩子一只青蛙似的跳跃着走去，打一个喷嚏那么多工夫就跑回来，闭起眼睛，脑袋软弱地摇颤着——对母亲做了一个瞌睡的姿势，跟着睁开眼睛，缩了缩嘴朝工厂门口指一指说：

“他在打瞌睡哩！”后来他较低声地加上一句，显然不让母亲听清楚，“海叔他们不上工也罢了，让我把油条和白粥通通吃掉。”